

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參加 2020 年第 32 屆東京奧林匹克運動會代表隊 教練遴選辦法

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08 年 11 月 22 日心競字第 1080007995 號函備查

- 一、依據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及中華民國羽球協會核准 2020 年奧運培訓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遴選參加 2020 年第 32 屆東京奧林匹克運動會羽球代表隊教練。
- 三、組織：由本會組成 2020 年東京奧運參賽計畫選訓小組(同選訓委員會)，負責有關教練及選手遴選暨培訓督導事宜。
- 四、教練團遴選：
 - (一) 條件：
 1. 總教練、教練：須具備國家級教練資格。
 2.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聘任之培訓教練。
 - (二) 執行：
 1. 由奧運培訓隊教練團依照排序產生。
 2. 奧運會參賽教練排序依據為：
 - (1)總教練(兼任女單教練)。
 - (2)依所屬選手之世界排名排序(以世界羽聯(BWF)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布之最新排名)。
 - (3)若上述第 2 點選手之世界排名相同時，以雙打項目之教練為優先遴選。
 3. 提送本會選訓委員會確認同意後，函報國訓中心送訓輔小組會議審議。
- 五、附則：
 - (一) 入選代表隊之教練未能參加培訓或違反培訓相關規定者，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視情節輕重議處。
 - (二) 教練之除名須經 2020 東京奧運參賽計畫選訓小組討論後，經理事會審議後，送教育部體育署訓輔小組確認得以行之。
- 六、本遴選辦法經本會 2020 東京奧運參賽計畫選訓小組通過後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彙整，提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參加 2020 年第 32 屆東京奧林匹克運動會代表隊 選手遴選辦法

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08 年 5 月 16 日心競字第 1080002985 號函備查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體育署 107 年 7 月 10 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 1070024855 號函及世界羽球聯盟(BWF)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告之世界排名點名選手清單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遴選優秀選手參加 2020 年第 32 屆東京奧林匹克運動會。

三、組織：由本會組成 2020 東京奧運參賽計畫選訓小組，負責有關教練及選手遴選暨培訓督導事宜。

四、選手遴選：依據 2020 年第 32 屆東京奧林匹克運動會舉辦之各羽球項目及世界羽球聯盟(BWF)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告之世界排名點名選手清單訂定。

(一) 參賽資格標準：

1. 單打項目世界排名前 16 者，入選員額共 2 名；若無則僅 1 名。
2. 雙打項目世界排名前 8 者，入選員額共 2 組(4 名)；若無則僅 1 組(2 名)。
3. 若入選者放棄，則不足員額仍須視世界排名(單打前 16、雙打前 8)成績之人(組)數決定是否依序遞補遴選。

五、附則：

(一) 入選代表隊之選手未能參加培訓或違反培訓相關規定者，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視情節輕重議處。

(二) 選手之除名須經 2020 東京奧運參賽計畫選訓小組討論後，經理事會審議後，送教育部體育署訓輔小組確認得以行之。

六、本遴選辦法經本會 2020 東京奧運參賽計畫選訓小組通過後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彙整，提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